

证券代码：837899

证券简称：同华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陈喆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88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63%。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 （三）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后）〉的提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取消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暨延期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取消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暨延期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1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取消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暨延期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

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3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陈喆、吕永霞、北京东方同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高清会、孙凤霞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三)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北京东方同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6 日